

地 址：970 花蓮市富裕十街 50 巷 17 號
電 話：03-8566912 傳真：03-8566925
辦事處主任：吳鄭驊 連絡人：陳韻如
E-mail：Lc300f@gmail.com

受文者：如正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111)秘勳字第 11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本區年度各分會、會長幹部及分會敘獎個人敘獎申請表，請逐項詳填，由會長簽名後送所轄分區、專區主席簽名後，逕送敘獎委員會主席彙辦，請查照。

說明：

- 一、敘獎辦法本區於 110 年 8 月 5 日(110)秘勳字第 021 號函發各分會。
- 二、為獎勵年度內各分會、會長及幹部盡善職責，積極推動會務，請各分會務必詳填附表，以爭取榮譽；各分區、專區主席並本良知負責簽名後，務必於 4 月 15 日前寄達總監辦事處轉敘獎委員會主席林順和獅友審核。
- 三、另檢送分區、專區敘獎申請表，請分區、專區主席填妥後，逕寄總監辦事處。

正本：專區主席、分區主席
分會會長、秘書

副本：前任總監、副總監、榮譽副總監、區行政幹部、敘獎委員會主席林順和獅友

總監

陳正勳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度【綜合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自填 得分	分區主 席核分	專區主 席核分	敘獎委員會 核 分	備 註
01	<p>第十六條：社會服務：(滿分 30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金獅獎：30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銀獅獎：20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銅獅獎：10 分。</p>					
02	<p>第十七條：保持會員獎：</p> <p><input type="checkbox"/>年度內(2021-2022)持原有會員 100% 者加 10 分(以六月底人數為準)。</p> <p><input type="checkbox"/>另連續二年(2020-21、21-22 年度)留會員 100% 者再加 3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連續三年(2019-20、20-21、21-22)保留會員 100 % 者再加 5 分。</p>					
03	<p>第十八條：會員發展：</p> <p>每增加會員一人加 3 分，每一新會員全程參加新會員講習者再加 1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新增會員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全程參加新會員講習_____人</p>					
04	<p>第十九條：新會發展：</p> <p>每輔導成立一個新會可得 20 分，輔導成立本區年度第一個新會可另加 10 分。</p>					
05	<p>第二十條：增進國際友誼：</p> <p><input type="checkbox"/>年度內與國外獅子會締結姊妹會或組團出國訪問姊妹會者，每次得 10 分，累計最高得 20 分。 累計_____次 國家：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2021 國際年會(線上虛擬)： 分會註冊參加國際年會，每註冊 1 人加 3 分；註冊並前往參加國際遊行或年會開幕者，每參加 1 人另加 2 分。 <input type="checkbox"/>註冊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註冊並參加_____人</p> <p><input type="checkbox"/>遠東暨東南亞年會(韓國濟州島)：停辦</p>					
06	<p>第廿一條：LCIF：每贈 LCIF 1,000 美元可得 6 分。 累計_____美元</p>					
06	<p>第廿二條：LCTF：每贈 LCTF 5,000 美元可得 0.5 分。 累計_____美元</p>					
07	<p>第廿三條：配合緊急社會服務：總監緊急交辦之救災或其他社會服務(項目詳如分會社會服務成果統計表)，如期完成並達到目標者。每次加 10 分。 累計_____次</p>					
08	<p>第廿四條：繳納會費：分上、下期二次計分。繳費以郵戳日期為準，電匯以匯單日期為準。(滿分 20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10 天內繳納得 10 分。 _____次</p> <p><input type="checkbox"/>15 天內繳納得 7 分。 _____次</p>					

	<input type="checkbox"/> 30 天內繳納得 5 分。 _____ 次 <input type="checkbox"/> 期限內繳納得 3 分。 _____ 次					
09	第廿五條：服務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重點服務：配合區辦事處核定之年度重點服務活動(項目詳如分會社會服務成果統計表)，每一次得 3 分，累計最高得 60 分。 累計 _____ 項 <input type="checkbox"/> 各委員會所推動之年度計畫活動(不含年度重點服務活動項目)，經本區理事會通過後(項目詳如分會社會服務成果統計表)，依據前項加分標準計分，每項得 5 分。 累計 _____ 項					
10	第廿六條：和平海報 <input type="checkbox"/> 凡參加競賽之分會得 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名另加 1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名另加 7 分 <input type="checkbox"/> 第 3 名另加 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佳作另加 2 分					
11	第廿七條：優秀總管：5 分。姓名：_____ <u>請於正楷填寫，以利製作禮品正確性</u>					
12	第廿八條：優秀連絡：5 分。姓名：_____ <u>請於正楷填寫，以利製作禮品正確性</u>					
13	第廿九條：優秀財務：5 分。姓名：_____ <u>請於正楷填寫，以利製作禮品正確性</u>					
14	第三十條：優秀秘書：10 分。姓名：_____ <u>請於正楷填寫，以利製作禮品正確性</u>					
15	第三十一條： <input type="checkbox"/> SUPER 會長：3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會長：25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優等會長：2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甲等會長：15 分					
總 得 分						
上列各項評分標準總分達 220 分或以上者頒發特等綜合獎。 上列各項評分標準總分達 190 分或以上者頒發優等綜合獎。 上列各項評分標準總分達 160 分或以上者頒發甲等綜合獎。						
填表注意事項：1. 請分會會長務必依實填列，並提供佐證資料供分區主席、專區主席審核。 2. 請分區主席、專區主席依職責本良知公平、公正審慎查核並簽名以示負責。						
_____ 分會 會長： _____ 簽章						
第 _____ 分區主席： _____ 簽章 第 _____ 專區主席： _____ 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年度【會長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自填 得分	分區主 席核分	專區主 席核分	敘獎委員會 核 分	備 註
01	分會四位幹部均獲獎，且秘書總評分獲得 145 分以上、財務總評分獲得 120 分、連絡、總管總評分均獲得 100 分以上者，會長得 20 分。					
02	邀請講師及社會知名人士至分會演講達三次或以上者，其中一次應聘請本區講師團講師擔任(月報表應記載日期、講師姓名及演講題目。所邀講師須經本區講師團聘任之合格講師)。每次得 3 分，滿分 9 分。					
03	任內參加本區各項領導能力或領導幹部研習或講習者，每次得 1 分。					
04	分會依規定按時召開月例會，且會員出席率平均達 70%以上，得 10 分。					
05	配合區年度重點社會服務，每項得 5 分。滿分 50 分					
06	分會依規定正、副代表名額註冊參加本區(300F)、複合區(MD300)年會，本區(300F)得 15 分、複合區(MD300)得 15 分，另每增加觀察員一人，另加 2 分。					
07	分會註冊參加遠東暨東南亞(OSEAL)及國際年會，每註冊 1 人得 3 分。-停辦					
08	分會捐獻 LCIF 國際基金，每一千美元得 6 分。					
09	分會捐獻 LCTF 台灣基金，每一千美元得 6 分。					
10	分會會員淨成長每 1 人得 3 分。					
11	輔導成立新會，每一分會得 10 分。					
12	參加分區顧問會議(三次)。每次得 3 分，滿分 9 分。					
13	分會配合總監緊急救災或社會服務，每次得 10 分。					
14	分會更新 F 區分會網站得 3 分。					
15	分會獅友參加獅子大學進修，註冊 1 人可得 1 分。					
	總得分					

填表注意事項:1. 累計達 175 分以上者得 SUPER 會長獎,150-174 分者以上得特優會長獎,達 135-149 分者得優等會長獎,達 120-134 分者得甲等會長獎。
 2. 請分會會長務必依實填列,並提供佐證資料供分區主席、專區主席審核。
 3. 請分區主席、專區主席依職責本良知公平、公正審慎查核並簽名以示負責。

_____分會 會長：_____簽章

第_____分區主席：_____簽章 第_____專區主席：_____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年度【優秀秘書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自填 得分	分區主 席核分	專區主 席核分	敘獎委員會 核 分	備 註
01	每月按時造報會員動態及會務活動月報表。每次 3 分，滿分 36 分。					
02	每月按時召開二次例會。每次 1 分，最高得 24 分。					
03	每月如期召開理監事會議一次，並將記錄報區。每次 2 分，滿分 24 分。					
04	向各會員分送繳款通知單，收取會費及其應收之款項轉交財務，得 10 分。					
05	按期在理監事會議中提出收支對照表，得 10 分。					
06	出席分區顧問會議。每次 3 分，滿分 9 分。					
07	完整保管會中一切檔案(會議記錄、會員名冊、出席記錄等)。得 10 分。					
08	隨時應理事會議、區總監、國際總會之要求限期內提出有關報表及資料，得 10 分。					
09	向國際總會提出會員敘獎申請書，得 10 分。					
10	全程參加區舉辦分會幹部講習者，得 5 分。					
11	依限提報 PU101 報表，得 5 分。					
12	分會建立電子會所網站、Facebook 網頁，使用 YouTube，電子郵件，每項得 2 分，滿分 10 分。					
總 得 分						

填表注意事項：1. 優秀秘書獎：獲得總分 145 分或以上者並出席所屬分會例會全勤者。
 2. 請分會秘書務必依實填列，並提供佐證資料供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審核。
 2. 請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依職責本良知公平、公正審慎查核並簽名以示負責。

_____分會 秘書：_____簽章 會長：_____簽章

第_____分區主席：_____簽章 第_____專區主席：_____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年度【優秀財務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分會核分	分區主席核分	專區主席核分	敘獎委員會核分	備註
01	自秘書處接受各項經費存入經理事會核准之銀行專戶，得 20 分。					
02	所有經費之支出必須經由理事會之授權，所有支票必須另一職員聯署，得 20 分。					
03	應繳國際總會及本區之各項經費均能於接到通知一個月內繳清，得 40 分。					
04	每月及每季向理監事會、分會提出口頭、書面財務報告，得 40 分。					
05	全程參加區舉辦分會幹部講習者，得 5 分。					
總 得 分						

填表注意事項：1. 優秀財務獎：獲得總分 120 分或以上者並出席所屬分會例會全勤者。
 2. 請分會秘書務必依實填列，並提供佐證資料供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審核。
 3. 請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依職責本良知公平、公正審慎查核並簽名以示負責。

_____分會 秘書：_____簽章 會長：_____簽章
 第_____分區主席：_____簽章 第_____專區主席：_____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年度【優秀連絡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分會核分	分區主席核分	專區主席核分	敘獎委員會核 分	備註
01	集會時對未佩帶襟章者是否有適當的提醒，得 30 分。					
02	集會時是否維持秩序，得 30 分。					
03	創新節目以保持例會之和諧、友誼、生氣與熱烈情緒，得 40 分。					
04	在分會推廣獅子禮儀有成效者，得 10 分。					
05	全程參加區舉辦分會幹部講習者，得 5 分。					
總 得 分						
<p>填表注意事項：1. 優秀連絡獎：獲得總分 100 分或以上者並出席所屬分會例會全勤者。 2. 請分會秘書務必依實填列，並提供佐證資料供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審核。 3. 請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依職責本良知公平、公正審慎查核並簽名以示負責。</p>						
_____分會 秘書：_____簽章		_____會長：_____簽章				
第_____分區主席：_____簽章		第_____專區主席：_____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年度【優秀總管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分會核分	分區主席核分	專區主席核分	敘獎委員會核分	備註
01	保管分會財產及裝備，並有財產目錄。得 20 分。					
02	各種會議的妥善佈置，得 35 分。					
03	安排會員的適當座位，得 30 分。					
04	分發例會及理事會議所須之刊物、紀念品及有關資料，得 20 分。					
05	全程參加區舉辦分會幹部講習者，得 5 分。					
總 得 分						

填表注意事項：1. 優秀總管獎：獲得總分 100 分或以上者並出席所屬分會例會全勤者。
 2. 請分會秘書務必依實填列，並提供佐證資料供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審核。
 3. 請會長、分區主席、專區主席依職責本良知公平、公正審慎查核並簽名以示負責。

_____分會 秘書：_____簽章

會長：_____簽章

第_____分區主席：_____簽章

第_____專區主席：_____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 300F 區 2021-2022 年度分會服務活動成果統計表

順序	服務項目	服務日期	服務地點	服務對象	動用經費	累積服務小時	影響及成效簡述
1	年度重點服務-五大志業						
2	年度重點服務-捐血活動						
3	年度重點服務-反毒活動						
4	理事會通過-愛心傘活動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服務經費總數：新台幣_____元；志工服務小時總時數：_____小時

- 說明 1. 累積服務小時：例如～糖尿病宣導活動【分會 15 位獅友參與服務，每人 3 小時，累積服務小時為 3 小時×15=45 小時。】
2. 影響及成效：簡要說明即可，例如～救濟饑餓者活動【受益人數 20 人，並獲得媒體報導與社會各界讚許，是一項非常有意義且值得永續服務的活動。】
3. 請專區主席負責收集後送交總監辦事處。
4. 如有社會服務請自行填入，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_____獅子會會長：_____秘書：_____財務：_____製表：_____

第_____專區主席：_____簽章 第_____分區主席：_____簽章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年度【專區主席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自填 得分	總監辦事處 核 分	備 註
01	出席區務會報、區級各種會議、區級領導能力或區級領導幹部研習及新會員講習，每參加一次以 2 分計算(滿分 20 分)。			
02	所轄各分區主席之平均成績達 190 分以上者得 20 分，170-189 分者得 15 分、150-169 分者得 10 分，130-149 分者得 5 分)。			
03	年度內出席遠東暨東南亞年會並註冊者，得 5 分，鼓勵所轄分會獅友註冊參加，每人另加 2 分。-停辦			
04	年度內出席國際年會並註冊者，得 5 分，鼓勵所轄分會獅友註冊參加，每人另加 2 分。-停辦			
05	出席所轄分會之例會每會至少 3 次以上，得 10 分。			
06	所轄分會之會長獲得本年度優秀會長獎達 100% 以上者得 10 分，80% 者得 8 分，60% 者得 6 分，40% 者得 4 分，20% 者得 2 分。			
07	輔導成立第一個分會加 5 分，第二個分會加 10 分。			
08	保持會員：滿分 20 分。(以七月起至六月止) $\frac{20 \text{ 分} \times \text{所屬分會保持會員之分會數}}{\text{所屬分會總數}}$			
09	會員發展：所轄分會每增加會員一人得 2 分。			
10	各分會繳納會費情況：(滿分 20 分)，分上、下期計算，各分會接到本區之通知十天內繳清費用者各得 10 分，十五天內繳清費用者各得 8 分，一個月內繳清者得 5 分，逾期繳費者為 0 分，不繳清者扣除 5 分。所轄各分會上、下期所得之分數之平均值，即為所得之分數。			
11	年度內鼓勵分會依規定正、副代表名額 100%註冊參加本區(300F)、複合區(MD300)年會，本區(300F)得 10 分、複合區(MD300)得 10 分，另每增加觀察員一人，另加 1 分。			
12	社會服務：(滿分 10 分)金獅獎 10 分；銀獅獎 8 分；銅獅獎 6 分，由所轄分會所得之社會服務獎之平均值為分數。			
13	分會捐獻 LCIF 國際基金，每一千美元得 2 分。			
14	分會捐獻 LCTF 台灣基金，每新台幣 5,000 得 0.5 分。			
總 得 分				
專區主席績優獎：以上列之項目及分數評定，總分數 215 分以上者頒發此獎。				
第_____專區主席：_____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三〇〇F區 2021-2022 年度【分區主席獎】申請表

順序	項 目	自填 得分	總監辦事處 核 分	備 註
01	出席區務會報、區級各種會議、區級領導能力或區級領導幹部研習、新會員講習(每 一次得 2 分，滿分 20 分)。			
02	所轄分會之月報表報區情況：(滿分 20 分)所轄分會每月之月報表均如期於報區者，給 20 分，逾期者每會每次扣 1 分。			
03	保持會員：滿分 20 分。(以七月起至六月止) $20 \text{分} \times \frac{\text{所屬分會保持會員之分會數}}{\text{所屬分會總數}}$			
04	會員發展：所轄分會每增加會員一人得 2 分。			
05	新會發展：該分區輔導成立一個新會得 10 分(輔導成立本區第一個新會另加 3 分)。			
06	社會服務：(滿分 10 分)金獅獎 10 分；銀獅獎 8 分；銅獅獎 6 分，由所轄分會所得之社會服務獎之平均值為分數。			
07	召開顧問會議情況：(滿分 30 分)如期並依照區之規定程序召開，記錄填報本區者。召開顧問會議一次為 10 分，二次為 20 分，三次為 30 分。			
08	各分會繳納會費情況：(滿分 20 分)，分上、下期計算，各分會接到本區之通知 10 天內繳清費用者各得 10 分，15 天內繳清費用者各得 8 分，一個月內繳清者得 5 分，逾期繳費者為 0 分，不繳清者扣除 5 分。所轄各分會上、下期所得之分數之平均值，即為所得之分數。			
09	年度內出席遠東暨東南亞年會並註冊者，得 5 分，鼓勵所轄分會獅友註冊參加，每人另加 2 分。-停辦			
10	年度內出席國際年會並註冊者，得 5 分，鼓勵所轄分會獅友註冊參加，每人另加 2 分。-停辦			
11	年度內鼓勵分會依規定正、副代表名額 100%註冊參加本區(300F)、複合區(MD300)年會，本區(300F)得 10 分、複合區(MD300)得 10 分，另每增加觀察員一人，另加 1 分。			
12	出席所轄分會之例會每會至少 3 次以上，得 10 分。			
13	所轄分會之會長獲得本年度優秀會長獎達 100% 以上者得 10 分，80% 者得 8 分，60% 者得 6 分，40% 者得 4 分，20% 者得 2 分。			
14	所轄分會會員捐獻 LCIF 國際基金，每一千美元得 2 分。			
15	分會捐獻 LCTF 台灣基金，每新台幣 5,000 得 0.5 分。			
總 得 分				
分區主席績優獎：以上列之項目及分數評定，總分數 190 分以上者頒發此獎。				
第_____分區主席：_____簽章				

填報日期： 年 月 日

國際獅子會 300-F 區 2021-2022 年度分會敘獎個人獎申請表

第 專區	第 分區	會名：		
獎 別	符合項目	姓 名		
優秀會員獎	依據會員人數每 10 人推薦 1 名，其餘額滿 5 人可增加 1 名，會員數____人，推薦____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增進友誼獎	一. 特等友誼獎：年度內出席所屬分會例會達全勤外，並參加友會各種集會達 8 次或以上並取得出席證明者。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二. 優等友誼獎：年度內出席所屬分會例會達全勤外，並參加友會各種集會達 6 次以上並取得出席證明者。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傑出會員獎	年度內有下列事蹟者，得由所屬分區主席及專區主席證明推薦報區敘獎。 一. 接受政府表揚者。 二. 獲得學術或技術獎者。 三. 當選好人好事代表者。 四. 當選傑出獅友者。	姓名		
特殊貢獻獎	分會會員年度內個人捐獻社會服務費用總額達新台幣五萬元或以上者(含 LCIF 捐款在內)得報區敘獎。			